

# 校园招聘

加入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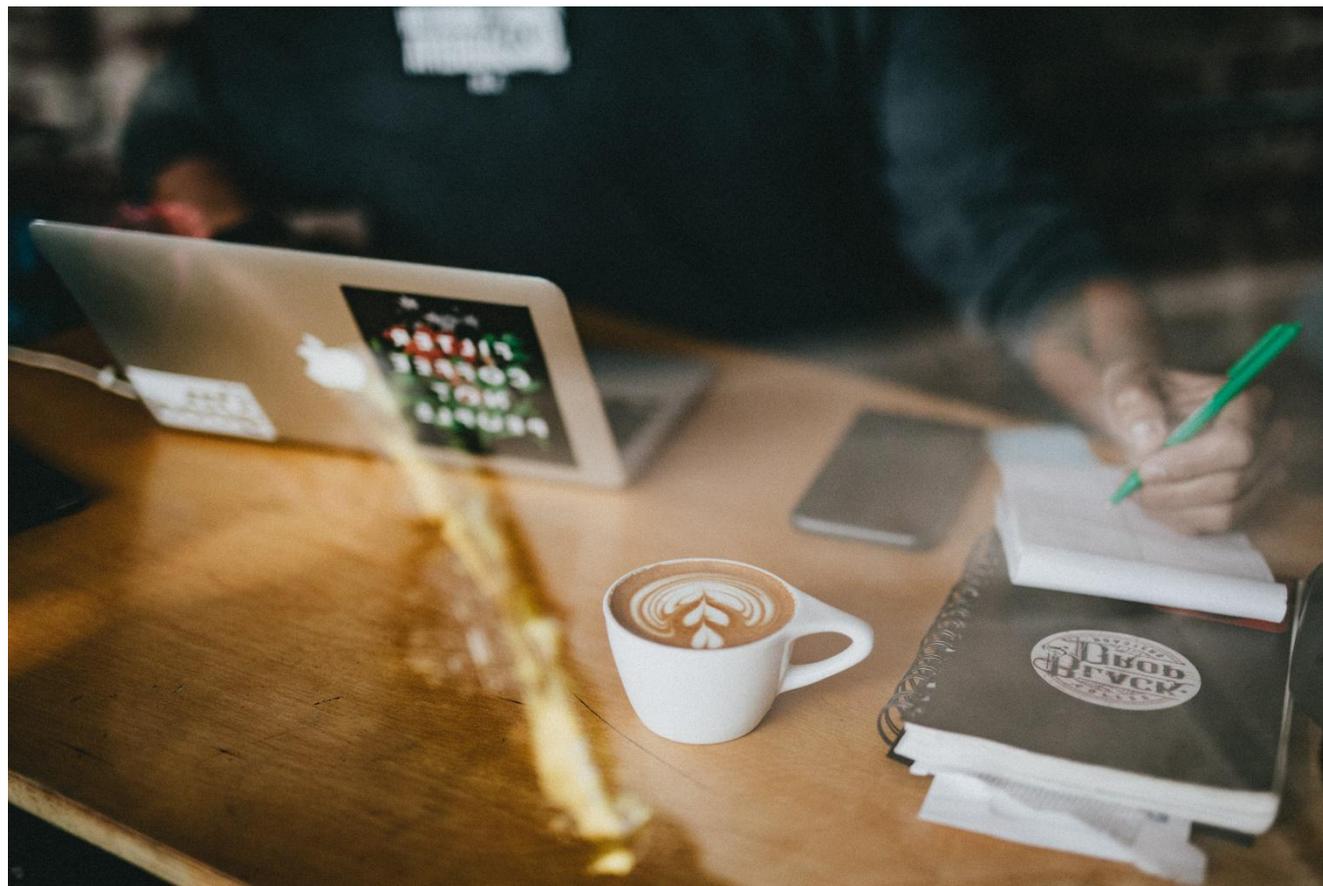
欢迎您加盟浙江水利水电学院

# 博士就业基本取向建议

选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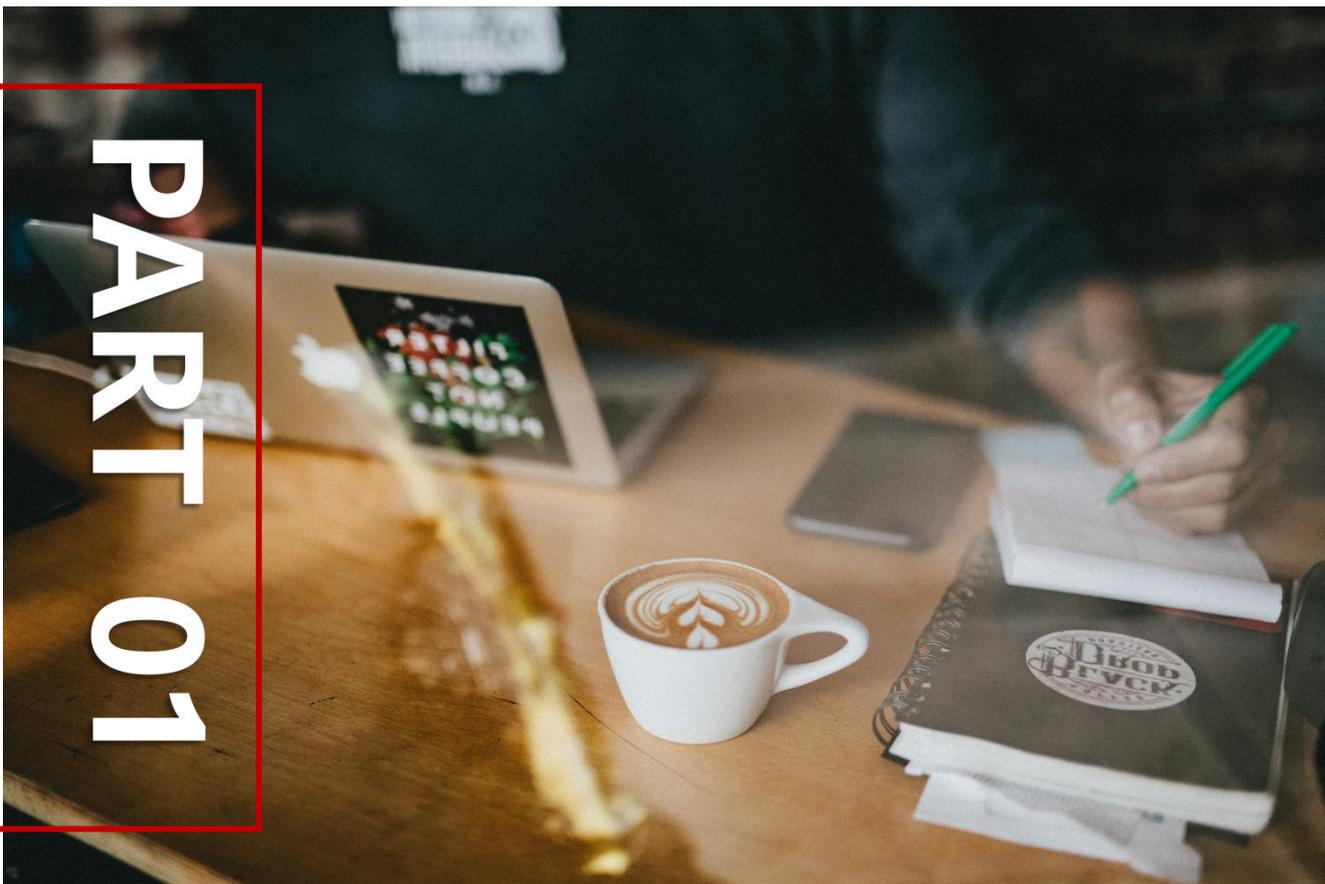
选城市

选待遇



# 学校基本情况

## PART 01





## 学校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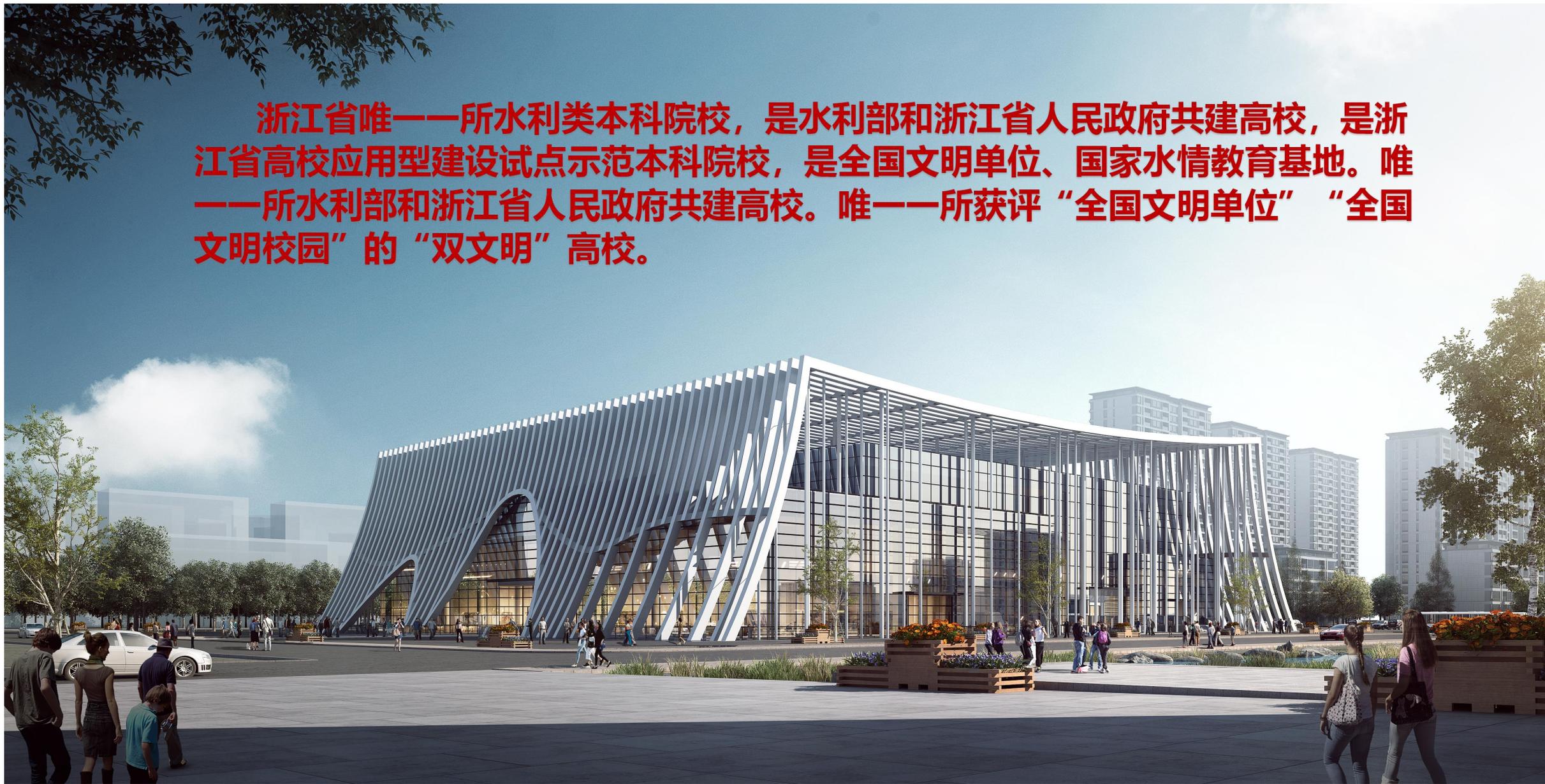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位于中国历史文化名城、风景游览胜地--浙江省杭州市。杭州、南浔两个校区，占地近2600亩，建筑面积77万方，在校生近14000人，教职工800余人。

南浔，江南水乡，长三角几何中心，辑里湖丝世界文化遗产所在地，人文底蕴丰厚，经济蓬勃发展，以城乡差别全中国最小被遴选为浙江省共同富裕示范点，宜居宜业。

## 学校简介

**浙江省唯一一所水利类本科院校，是水利部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共建高校，是浙江省高校应用型建设试点示范本科院校，是全国文明单位、国家水情教育基地。唯一一所水利部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共建高校。唯一一所获评“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文明校园”的“双文明”高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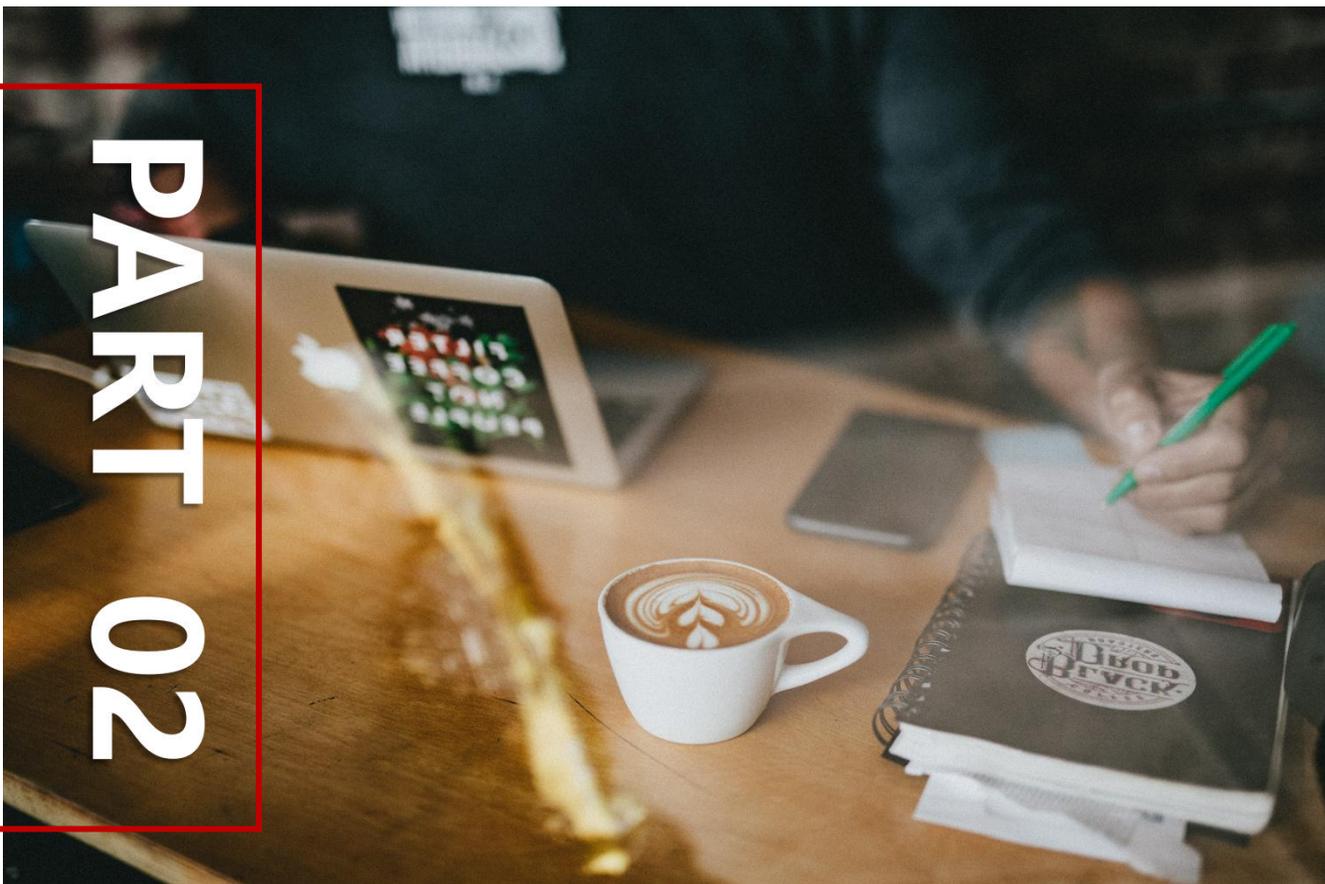
## 学科科研特色

拥有国家、省一流学科建设项目7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2个、省优势专业建设项目1个、省特色专业7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个。

建有全国首家河（湖）长学院，是服务全国治水工作的重要基地；拥有省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新型高校智库、省软科学研究基地等10余个省部级科研平台。

# 人才引进计划

## PART 02





## 人才引进类别

1

学科领军人才 (A1和A2类)

国家级人才，世界一流学术水平，提高学校声誉

2

学科带头人 (B类)

省部级人才，极高的学术水平，引领学科发展

3

学术带头人 (C1/C2/C3类)

博士，学科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中坚力量

4

骨干教师

D1优秀博士， D2师资博士， D3副高硕士；





# 人才引进类别及条件

C1类

1

博士学位和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正高可以放宽到50周岁），需具备以下3项条件中的2项：①近五年，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②近五年，理工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浙大，下同）及以上期刊或SCI收录期刊发表论文4篇（其中TOP期刊2篇，中科院分区，下同）；人文社科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期刊及以上发表论文2篇；③近五年，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第一层次奖励（政府奖）1项。

C2类

2

博士学位和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正高可以放宽到50周岁），需具备以下3项条件中的2项：①近五年，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或省部级科研项目2项；②近五年，理工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及以上期刊或SCI收录期刊发表论文2篇（其中TOP期刊1篇），人文社科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期刊及以上发表论文1篇；③近五年，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第二层次奖励（政府奖）1项。

C3类

3

博士学位和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需具备以下3项条件中的2项：①近十年，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或省部级科研项目2项；②近十年，理工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及以上期刊或SCI收录期刊发表论文2篇（其中TOP期刊1篇），人文社科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期刊及以上发表论文1篇；③近十年，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第三层次奖励（政府奖）1项。



# 人才引进类别及条件

D1类

4

博士学位，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需具备以下3项条件中的1项：①近五年，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1项；②近五年，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第三层次奖励(政府奖)1项；③理工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及以上期刊或SCI收录期刊发表论文3篇(其中TOP期刊1篇)  
<读博期间，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视同本人第一作者，以下同>，人文社科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期刊及以上发表论文1篇。

D2类

5

博士学位，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可以放宽到45周岁)。近五年，理工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一级及以上期刊或SCI收录期刊发表论文1篇；人文社科类学者以第一作者在国内核心期刊(浙大)发表论文1篇。

D3类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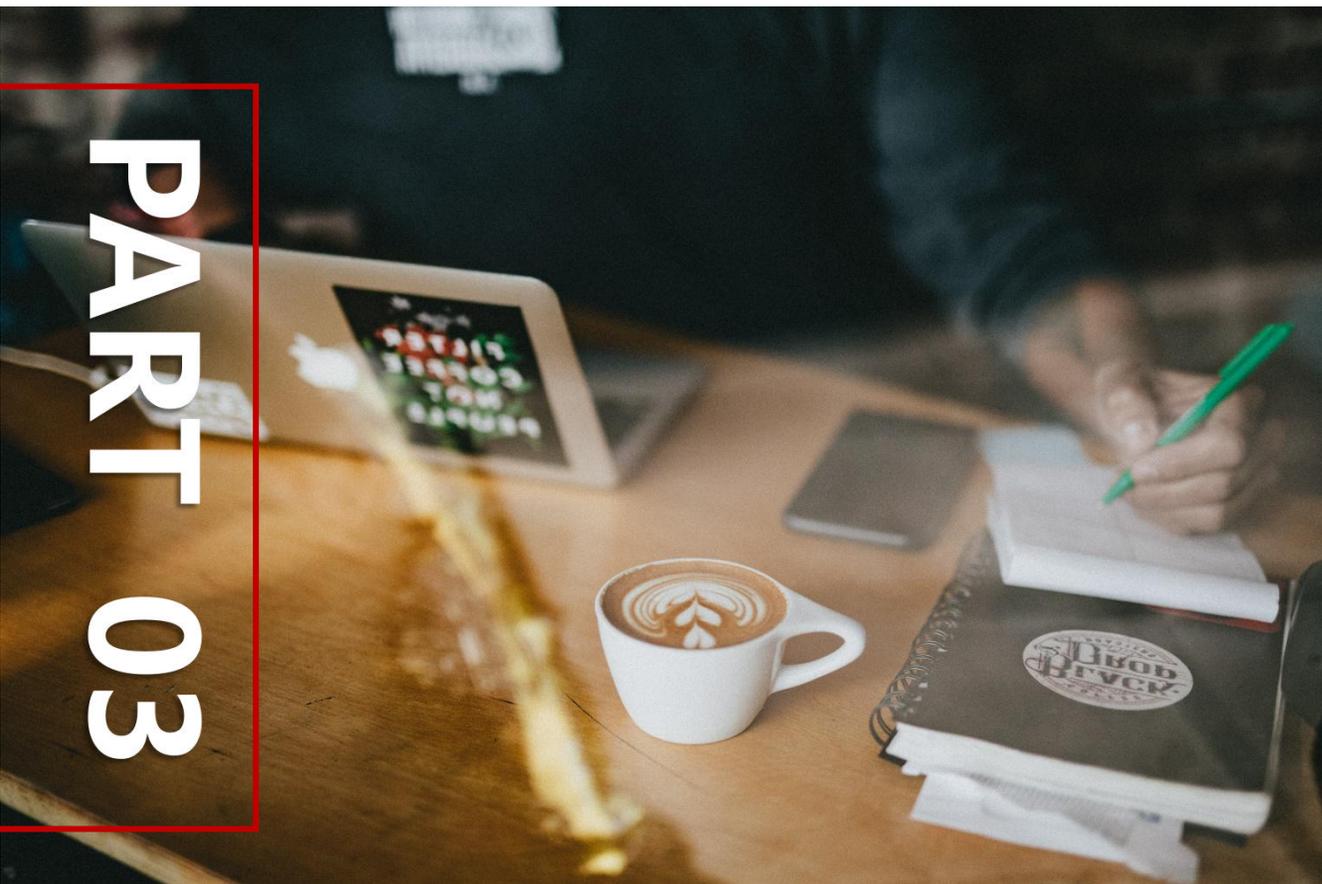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且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年龄一般在40周岁以下，在教学科研第一线工作；能够胜任本学科核心课程的讲授任务；有稳定的研究方向；近五年，主持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参与过省部级及以上课题1项；公开发表论文1篇；具备教师基本素质和一定科研能力。只面向特殊、紧缺专业。

# 求贤若渴 虚位以待

用人部门	人数	年龄上限	学历/学位	专业/学科方向
水利与环境工程学院	15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水利工程、农业工程、土木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资源与环境
建筑工程学院	15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土木工程、建筑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力学、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测绘与市政工程学院	16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地理学（限地理信息方向）、大气科学（限遥感方向）、海洋科学（限遥感方向）、测绘科学与技术、交通运输工程、（限遥感方向）、遥感科学与技术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15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机械工程、机械、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能源动力、材料科学与工程、材料与化工、材料加工工程、车辆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
电气工程学院	17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电气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纳米科学与工程
经济与管理学院	15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学、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学、信息资源管理、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
信息工程学院	20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软件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智能科学与技术、网络空间安全、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系统科学、信息资源管理
国际教育交流学院	10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外国语言文学、翻译、新闻传播学、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学、教育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5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政治学、哲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法学、中国史、世界史、社会学、理论经济学、科学技术史
基础教学部	11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数学、统计学、系统科学、力学\物理学、力学、核科学与技术、地球物理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中国语言文学
体育与军事教育部	1	*40周岁	研究生/博士	体育、教育学

# 人才引进待遇

## PART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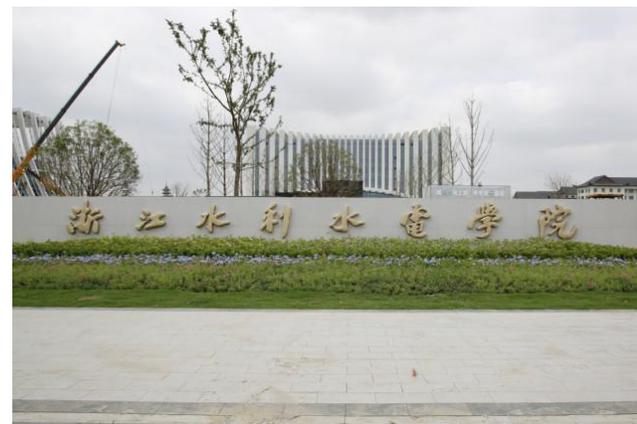
加入我们  
共创辉煌



人才层次	类别	综合补贴	科研启动经费		薪酬待遇
			人文类	理工类	
学科领军人才	A1类	一人一议			
	A2类	一人一议			
学科带头人	B类	200-300万	60万	120万	结构工资制
					或年薪制 ≥50万/年
学术带头人	C1类	120万	25万	50万	结构工资制
	C2类	90万	15万	30万	
	C3类	60万	10万	20万	
骨干教师	D1类	60万	7万	15万	结构工资制
	D2类	40万	5万	10万	
	D3类	20万	2万	5万	



序号	扶持学科（招聘紧缺专业）（一级学科）	2023年引进博士待遇
1	0305马克思主义理论	综合补贴上浮8万
2	0403体育学、0452体育	综合补贴上浮8万
3	0502外国语言文学（方向：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综合补贴上浮8万
4	0701数学、0714统计学	综合补贴上浮8万
5	0802机械工程（方向：机器人工程、车辆工程）	综合补贴上浮8万
6	0808电气工程	综合补贴上浮8万
7	0811控制科学与工程（方向：人工智能、机器人）	综合补贴上浮8万
8	0812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综合补贴上浮8万
9	0835软件工程	综合补贴上浮8万
10	1202工商管理学（方向：物流管理与工程，具有工学背景）	综合补贴上浮8万





兑现综合补贴浮动部分，累  
计60/80万

聘期考核优秀

兑现到综合补贴基础部分100%，  
累计40/60万

聘期考核合格

兑现到综合补贴基础部分85%，  
累计34/51万

通过中期考核

签订人才合同

兑现综合补贴基础部分  
70%，28/42万（一次性拨  
付科研启动经费5-15万）

# 1:1科研项目配套经费

附表1 科研项目配套经费标准

项目类型	经费配套比例及说明	
I~II类	按实际到校经费100%划拨	I~II类项目经费配套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III类		III类项目经费配套最高不超过50万元
IV~V类	按实际到校经费50%划拨	IV~V类项目经费配套最高不超过50万元
VI类		VI类项目经费配套最高不超过25万元

附表2 学科科研平台配套经费标准

项目类型		级别	经费配套 / (万元/项)
学科类	一流/重点学科	国家级	500
		省部级	50
平台类	协同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研究中心、工程中心、研究基地等	国家级	200
		省部级	50

例：国家青年基金项目经济收益  
 $35w+35w+20w+5w+5w=100w$

类别	奖励额度 (万元/个)	
	推荐审核	获批
一级学科硕士点	10	50
专业学位硕士点	5	20

### (六) 硕士学位点建设效果奖励标准

依据上级主管部门对硕士学位点的考核评估结果予以奖励，奖励标准如下：

类别	考核结果	奖励额度 (万元/个)
学位点	优	按一次性奖励标准×0.4

### (七) 高层次纵向科研项目奖励标准

学校对高层次纵向科研项目予以奖励，项目等级认定标准见《浙江水利水电学院科研项目认定办法》（浙水院（2020）122号），奖励标准如下：

项目类型	奖励金额 (元)
I类	20万
II类	10万
III类	5万

说明：1. 高层次纵向科研项目奖励经费按立项和结题分两次发放，立项当年奖励50%，结题验收合格后奖励50%。

2. 对于变更依托单位后转至我校的高层次纵向科研项目，按奖励标准50%进行奖励。3. 学校非主持单位合作纵向科研项



提供南浔校区**100-280**  
平方**6**种房型人才商品  
房房源**1**套，**4000**元/平  
方，且赠送一个车位。



1. 专任教师除正常课时费外，补助标准：正高职称每课时补助**180**元，副高职称、博士每课时补助**150**元，中级职称每课时补助**120**元，初级职称每课时补助**80**元。

2. 行政人员正高职称、三四级职员每天补助**300**元，副高职称、博士、五六级职员每天补助**240**元，中级职称、七级职员每天补助**18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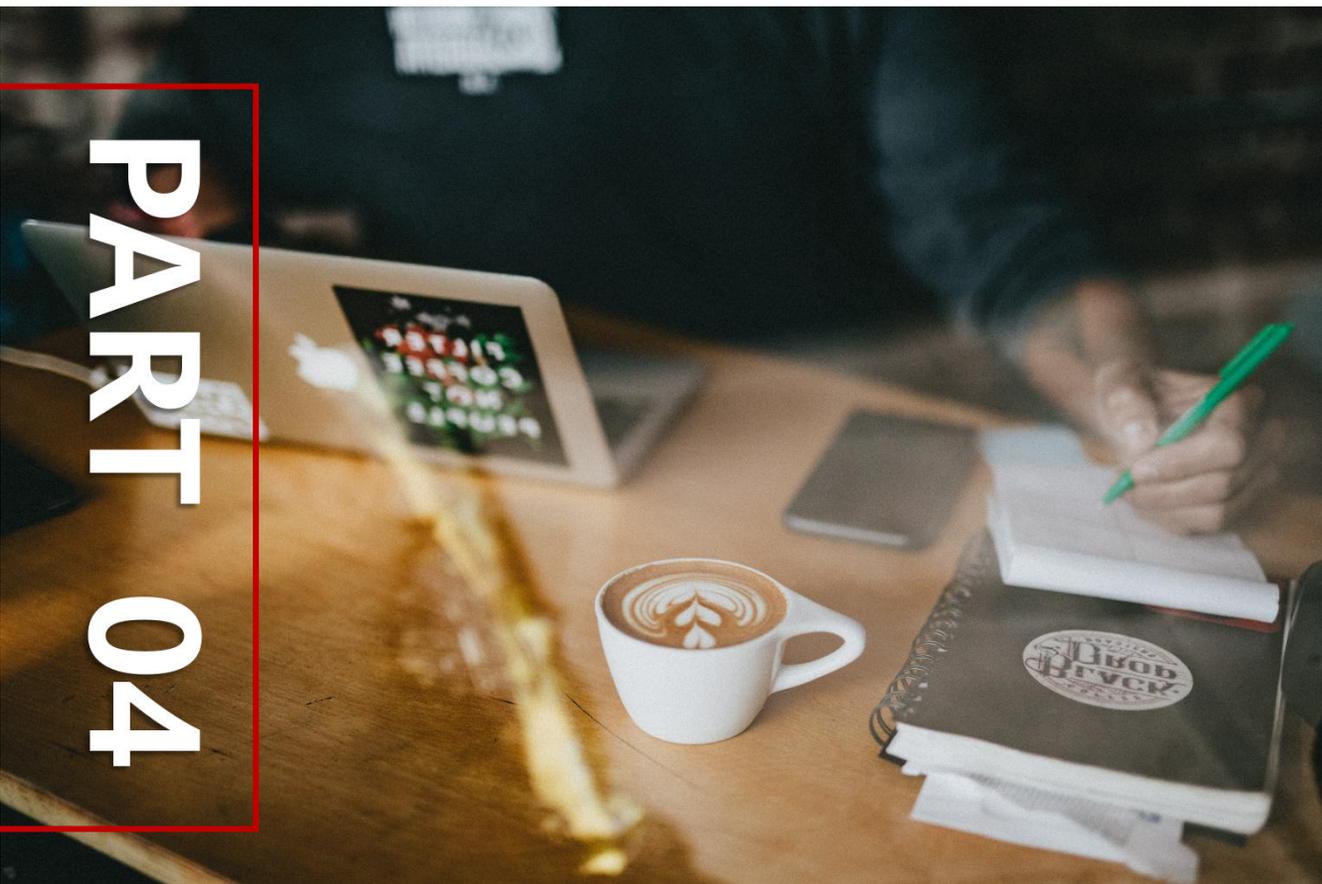


## 杭州市钱塘区高层次人才政策

序号	支持项目	支持对象	服务内容
1	钱塘区高校高层次人才联系服务实施细则	区内高校在钱塘区工作并缴纳个税的、经认定的浙江省、杭州市D类及以上。	1、交通服务：提供杭州市内公共交通（地铁、公交）免费乘坐服务。 2、生日问候：标准300元/人/年。
2	高校高层次人才贡献奖励	区内高校在钱塘区工作并缴纳个税满1年(自然年度)、年度薪金收入在50万元(含)(税前)以上，且符合下列条件的高层次人才： 1.在钱塘区14所高校就业且个税缴纳在区内；2.经认定的浙江省或者杭州市A、B、C、D、E类人才且在认定有效期内； 3.申报贡献奖励时人在我区工作，且工作单位与人才认定时单位一致。	对经认定的浙江省或者杭州市A、B、C、D、E类人才，分别按上一年度个人所得税区级留存部分100%、95%、90%、85%、80%的不同比例可给予连续5年的专项奖励
3	钱塘区QH类人才认定	我区企事业单位、区内高校及科研院所在职员工，需用人单位同意认定为实用型专业人才。	可享受钱塘区差异化购房政策

# 人才引进保障

## PART 04



# 面试往返交通、住宿、体检免费



# 正式入编前享受优厚临时教师待遇



教学科研综合楼

## 临时教师聘用合同

甲方（学校）：\_\_\_\_\_ 乙方（教师）：\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 总则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工作责任，增强各方工作的针对性和责任心，在双方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协商，特签定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期限

（一）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二）聘用合同期满，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签聘用合同。

### 第二条 工作岗位

（一）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的学历、职称、能力等各项素质，聘请乙方就任\_\_\_\_\_岗位。

（二）聘用期间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德、能、勤、绩的综合表现，可以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但需征得乙方的同意。

###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 按时获得劳动报酬；

# 校内河长大厦标准间过渡2年或提供24个月租房补贴



# 三餐高质量保障



1. 教职工餐  
费补助**600**  
元/月

2. 教职工一  
日三餐均  
享用自助  
餐，价格  
优惠，每  
日**16.5元**  
(**2.5+7+7**)

# 协调解决子女就学与家属就业



子女上学协调：  
南浔区幼儿园、小学、初中均可择校，初高中可读镇海中学南浔分校；  
钱塘区幼儿园可择校，小学初中力争保学正小学，争取文海小学。

高中也成立C9联盟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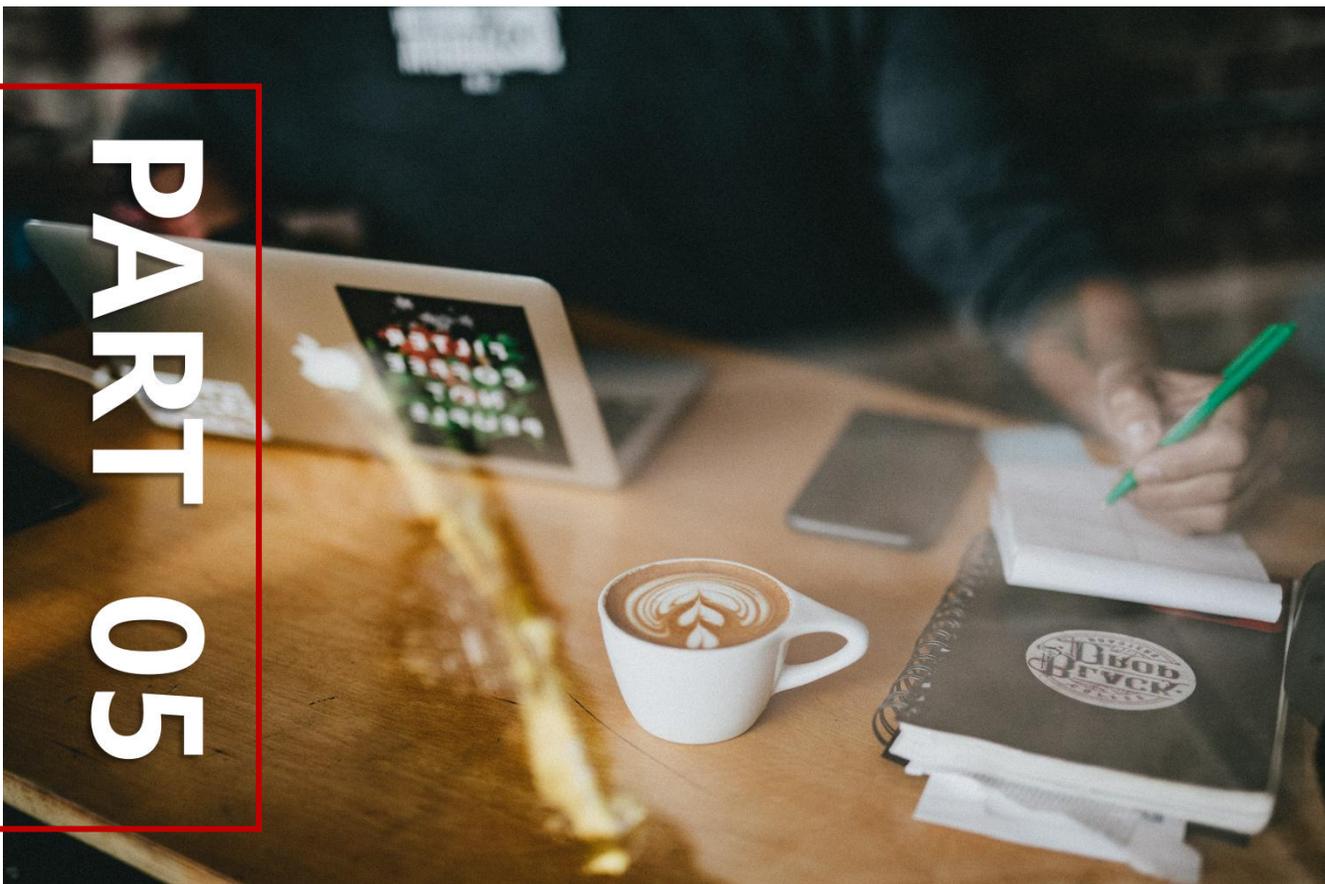
3月12日，“新时代中国卓越高中九校发展共同体”成立大会在宁波市镇海中学举行。

“新时代中国卓越高中九校发展共同体”全称 China's 9 Excellent High Schools Development Community in The New Era，由中国九所顶尖高中共同发起，包括镇海中学、河北衡水中学、山东济南市历城第二中学、南京外国语学校、复旦大学附属中学、福建省福州第一中学、湖北省武昌实验中学、湖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堪称高中版“C9”。



# 人才发展空间

## PART 05



# 职称晋升空间巨大



## 2026年可评审数

$$\text{正高} = (645 + 400) * 16\% = 167$$

$$\text{副高} = (645 + 400) * 30\% = 314$$

### 第四章 破格申报

#### 第二十一条 关于非研究系列“特殊破格”的申报要求

对学校发展做出特别贡献，在教书育人、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并在国内产生较大影响的特殊人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不受资历、工作年限和学校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业绩要求等条件限制，直接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 (一)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破格

满足以下业绩条件之一，直接进入评聘委员会推荐环节且不占当年评聘指标：

年评聘指标：

1. 理工类发表1类学术论文1篇；
2. 人文社科类在《中国社会科学》发表论文1篇；
3. 获政府奖：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奖第一层次奖1项，或获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1项；
4. 主持完成 I-II 类纵向项目1项；
5.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4项以上并实施转化，取得显著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其中，至少有2项到校经费均达到学校 I 类横向项目的标准）。

满足以下业绩条件之一，直接进入学科组推荐环节：

1. 理工类发表2类学术论文2篇；
2. 人文社科类发表4类学术论文2篇（除 SSCI 期刊论文），或发表4类和5类论文合计4篇，或9-11类研究报告1部；
3. 编制1项国际标准或2项以上国家（行业）标准，并颁布实施（浙江水利水电学院为编制单位之一）；
4. 获政府奖：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奖第二层次奖1项；
5. 主持 I-II 类纵向项目1项；
6.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4项以上并实施转化，取得显著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其中，至少有1项到校经费达到学校 I 类横向项目的标准）。

#### (二)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破格

满足以下业绩条件之一，直接进入学科组推荐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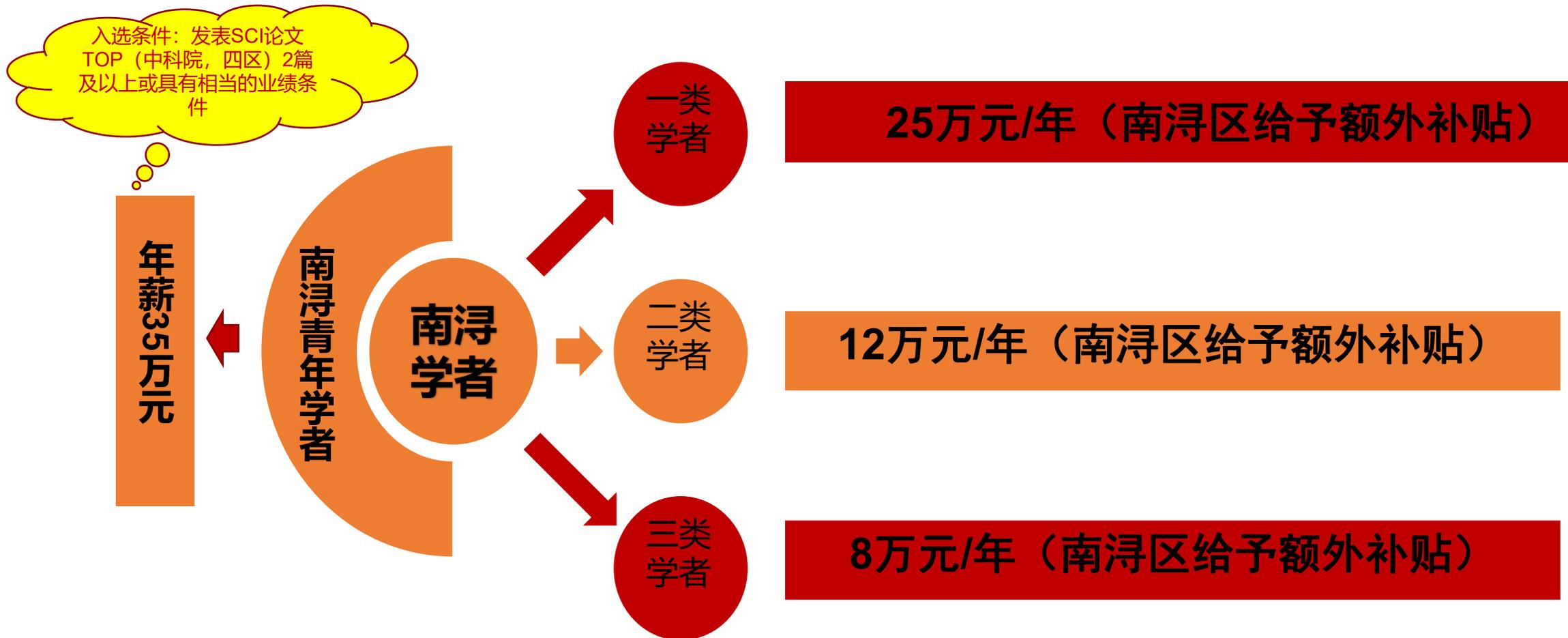
1. 理工类发表2类学术论文1篇；
2. 人文社科类发表4类学术论文1篇（除 SSCI 期刊论文），或发表4类和5类论文合计3篇；
3. 主持III类或IV类纵向项目1项；
4.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项以上，并实施转化，取得显著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其中，至少有1项到校经费达到学校 II 类横向项目的标准）；
5. 获政府奖：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奖第三层次奖1项；
6. 主持编制1项国家（行业）标准，或3项以上省级标准，均须颁布实施（浙江水利水电学院为编制单位之一）；
7. 指导“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得国家金奖1项。

#### 第二十二条 关于非研究系列“一般破格”的申报要求

“一般破格”申报不允许学历、年限双破格；截止申报当年年底40周岁以下的，原则上不允许学历破格。在原专业技术职务任期满4年的人员和需学历破格的人员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可以破格申报，评聘按照正常申报程序进行。

- (一) 在国（境）外连续学习或工作三年以上，直接从国（境）外引进的海外名校和研究机构的高层次人才以及急需紧缺人才。
- (二) 取得重大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做出重大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
- (三) 对列入国家和浙江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才计划的专业技术人才。

# 学者待遇





## 年薪制待遇

学校实行年薪制人员的遴选制，主要根据其学术影响力、学术水平、发展前景等综合因素择优确定



入选条件：主持国家级项目1项，且主持省部级项目1项

入选条件：主持国家级项目2项



# 考核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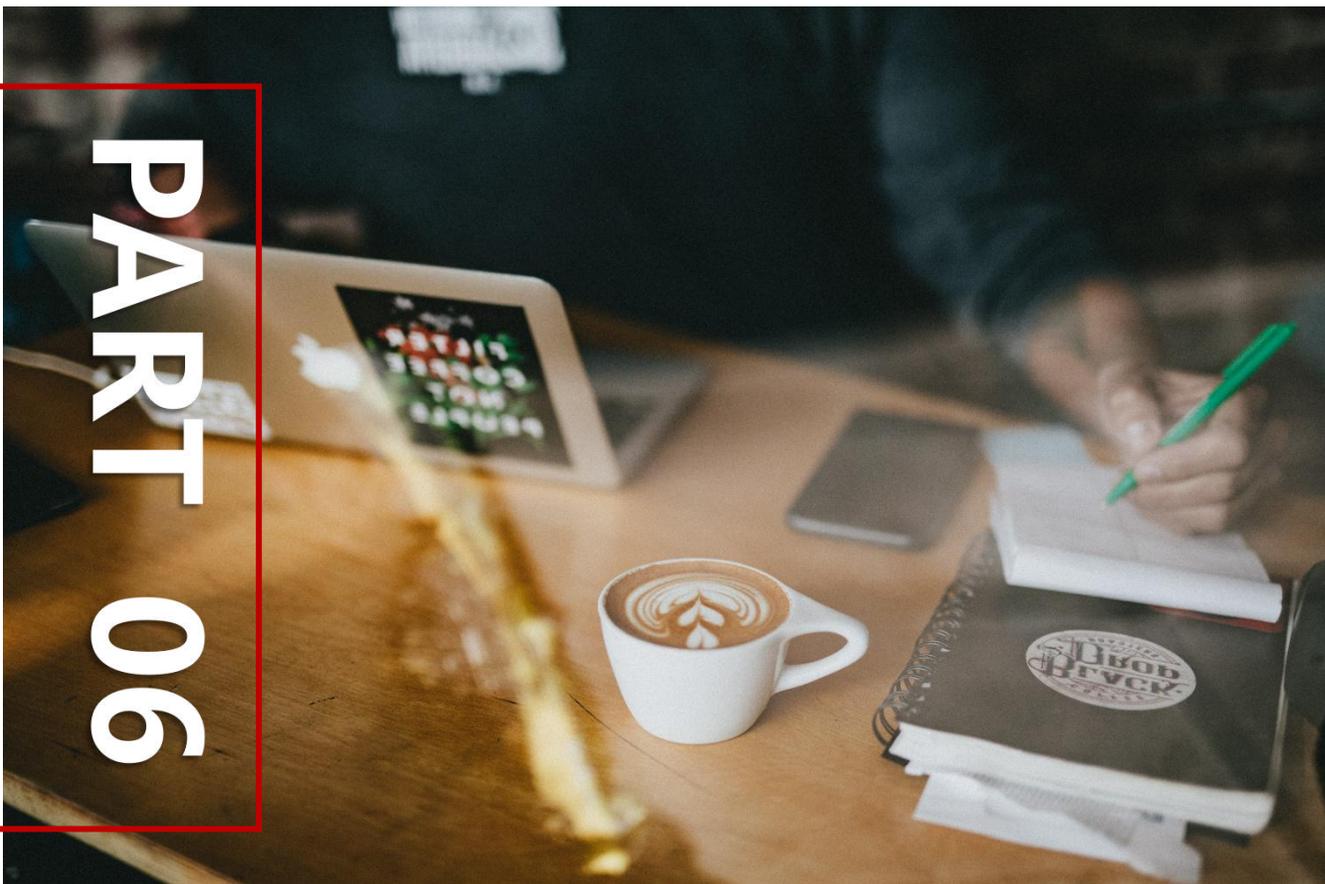
考核类别	C1、C2类	C3类	D1、D2类	D3类
中期考核 合格要求 (聘期第2年)	二级单位根据实际自行确定 (一般需到达聘期内所聘岗位学年平均教科研业绩要求)			
期满考核 合格要求 (聘期第5年)	达到《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浙水院[2022]72号)文件中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破格条件(不含论文类业绩破格条件) <获批1项国家级重点、重大科研项目, 国家优青项目等>	达到《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浙水院[2022]72号)文件中教师系列教授等级的学术技术和工作业绩水平要求或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破格要求条件(不含论文类业绩破格条件)<获批1项国家级科研项目, 或省部级一等奖>	达到《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浙水院[2022]72号)文件中教师系列副教授等级的学术技术和工作业绩水平要求	二级单位根据实际自行确定 (一般需到达所聘岗位一轮聘期的教科研业绩要求)
期满考核 优秀要求 (聘期第5年)	-	-	须达到《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浙水院(2022)72号)文件中教师系列正教授等级的学术技术和工作业绩水平要求或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破格要求条件(不含论文类业绩破格条件)。	获批国家级项目1项

1.一定数量的教学工作量; 2.省部级项目1项+厅级课题2项+核心期刊论文3篇(其中SCI、EI、CSSCI 1篇)

获批国家级项目1项

# 招聘基本安排

## PART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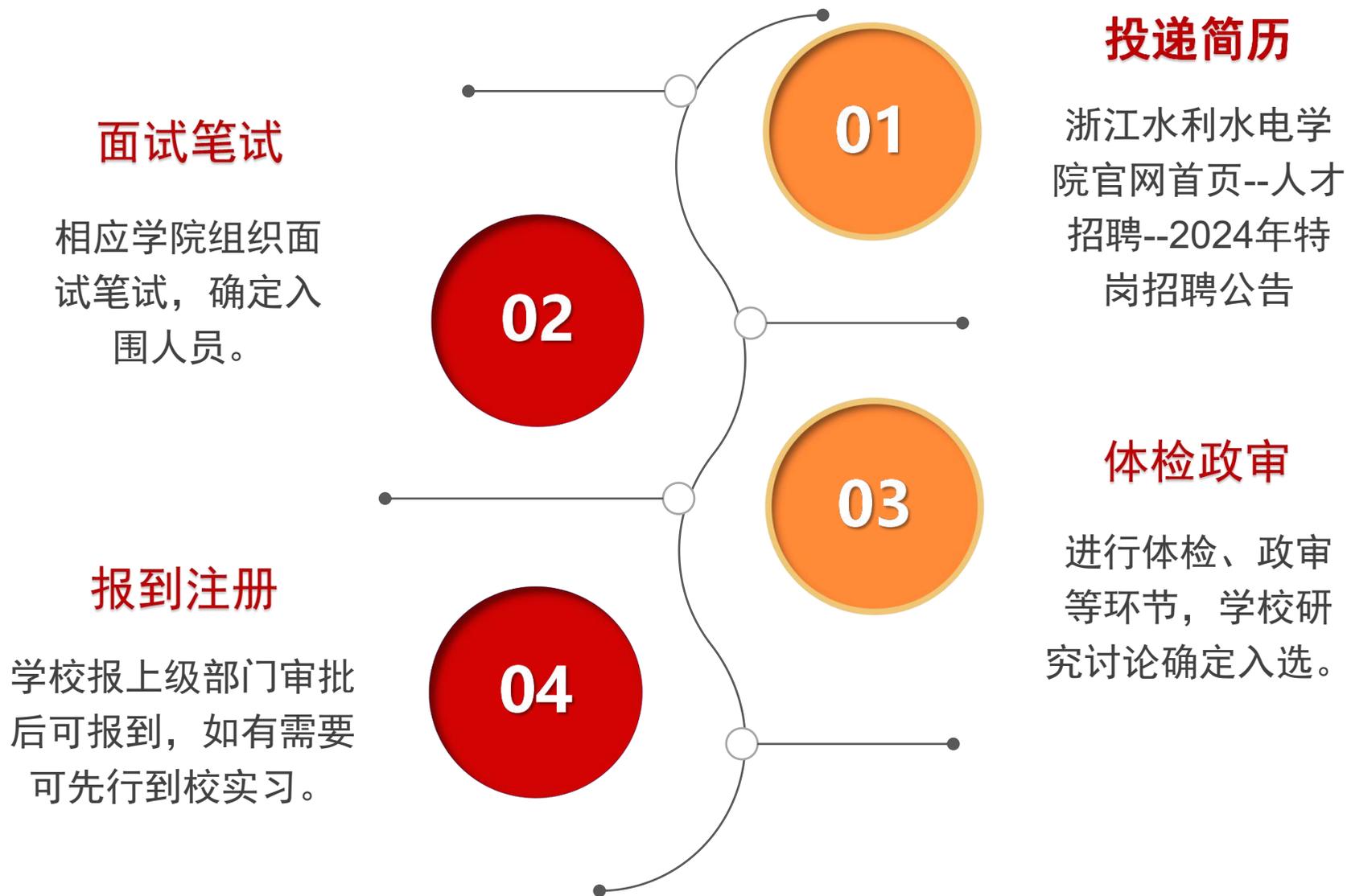
## 招聘工作时间安排

序号	时间	事项	备注
1	2024年3月12日	发布招聘计划	总体安排
2	11月30日前	组织招聘考核	
3	12月30日前	提交入编材料	
具体安排			
4	面试前7个工作日	提交考核申请（考核方案）	系统提交
5	报名截止后3个工作日	组织考核（面试）	尽量安排6个月以内毕业的博士
6	每次	考核（面试）	用人单位审核符合资格条件的材料原件
7	每次	面试结果经联系校领导审核	用人单位汇报联系校领导
8	每次	发布面试结果公告	发放预录用通知
10	同步进行	入编材料、人才初定材料	用人单位初定岗级、人才类别等
11	2周一次	人才引进专题会议	人才办初审岗级、人才类别等
12	2周一次	校长办公会	审定岗级、人才类别等
13	2周一次	入编材料上报水利厅、人社厅	系统提交
14	7个工作日	水利厅公示	公示结束调取档案
15	7个工作日	入编材料上报水利厅、人社厅	纸质材料
16	每周二、周四	办理报到手续	需全部档案到校后，带相关材料



## 应聘的基本流程

3月12日浙江省人社厅及我校招聘网站同步发布招聘通告。





# 欢迎加入我们水院大家庭

用人部门	岗位相关联系人、方式
水利与环境工程学院	于老师：0571-86929060
建筑工程学院	陈老师：0571-86929143
测绘与市政工程学院	韦老师：0571-86929256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林老师：0571-86929138
电气工程学院	沈老师：0571-86926857
经济与管理学院	金老师：0571-86929015
信息工程学院	朱老师：0571-86929081
国际教育交流学院	朱老师：0571-86929299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李老师：0571-86929089
体育与军事教育部	朱老师：0571-86929278

学校招聘公告



招聘公告